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93-7862  
聯絡人：陳慧茹  
電 話：02-7736-5722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三)字第10600834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宣傳海報電子檔各1份(0083442A00\_ATTCH6.docx、0083442A00\_ATTCH5.pdf)

主旨：檢送本部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全國中小學在職資深教師續航計畫(第一梯次)報名簡章及宣傳海報電子檔各乙份，惠請轉知所屬學校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本部基於肯定在職資深教師(正式教職滿15年以上或年齡達45歲以上之教師)持續付出與專業成長的自我要求，於106學年度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在職資深教師續航計畫，以提供資深教師自我超越、專業加值的機會及永續風華的實質支持與揮灑舞台，傳承資深教師豐富的教學專業與經驗，持續增進教師課程與教學知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二、本計畫重點資訊如下：

(一)參與對象：中小學學校正式資深教師為主要對象(資深教師即服務年資15年以上或教師年齡45歲以上)，學校推薦或教師自主4-12人組成學習主題社群，社群內至少要有2/3(含)以上資深教師。

(二)補助運作經費：為鼓勵教師參與，一個參與社群補助經

花府 106/06/12



1060108847



費上限為新臺幣兩萬五千元。

(三)第一梯次計畫執行期程：106年8月1日至107年1月31日

。

(四)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06年7月25日(星期二)止。

(五)申請方式：

1、請各社群推派召集人一名，線上提出申請。

2、申請路徑：至全國中小學在職資深教師續航計畫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ncue.edu.tw/isst>)-->  
點選左欄「線上申請」-->填寫申請表。

三、其他相關內容請詳附件報名簡章，如有疑問或其他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洪美花小姐(電話：04-7232105轉1114)。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2017-06-12  
11:47:07  
電子公文

裝



訂

線

